

台城人工湖桥梁修缮加固工程施工监理 服务项目需求书

一、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资质)要求

中介机构需要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

二、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项目建设规模：对台山市台城宁城公园的双亭桥、登屏桥、1 号-8 号桥（除 6 号桥）等 9 处旧桥进行加固维修翻新。项目工程概算约为 204.59 万元。

服务内容：按照有关基建工程建设程序，工程需要监理单位根据项目业主要求，开展工程监理工作。监理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结算阶段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质量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等监理工作。

三、合同履行地点

台山市台城街道。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1. 根据工程结算价作为计算基数，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收费标准，结合市场调节价下浮 0~20%计取，最终结算价以台山市财政局或第三方造价单位审核为准。

2. 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

五、服务时间

服务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生效,至工程完工并竣工验收合格止。

六、结算方式

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

七、响应（报价）方案文件要求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公司基本信息；
2. 报价；
3. 服务方案（人员配备、完成时效等等）；
4. 其他资料（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资料、相关业绩、信用记录等等）。

八、解决争议方式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台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7月3日

